

证券代码：873499

证券简称：赛晖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21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99	赛晖科技	2022 年 7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王念、吴凌云律师。

（七）会议地点

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姚桂兰代表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安排进行规划。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9）、《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0）。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测，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草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六）审议《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 2022 年度相关专项审计工作。

（七）审议《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借款/担保金额（万元）
1	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城东支行	70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八）审议《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九）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美锋代表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安排进行规划。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审议《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有效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印章。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7 月 21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人：张丽华 联系电话：18862932160 邮箱：
zhang@saiform.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相关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南通赛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8 日